

JING SHEN GUI ZU
HE BIANJI FUREN



精神贵族 和 编辑夫人

王金屏 著

JING SHENGUIZU
HE BIANJI FUR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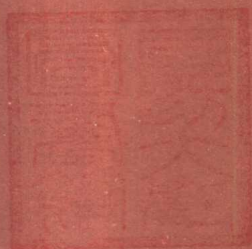


2 034 4832 2

JING SHEN GUI ZU HE BIAN JI FU REN
JING SHEN GUI ZU HE BIAN JI FU REN

精神贵族 和编辑夫人

王金屏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精神贵族和编辑夫人

王金屏 著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

沈阳7212工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32开本 7.25印张 2插页 154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辽宁第1次印刷

印数：1—11100册

统一书号：10355·949

定价：1.60元

人生真味的体验

——序金屏同志中、短篇集

阿 红

一盏灯、一壶茶、一包烟、一叠金屏同志《精神贵族和编辑夫人》的原稿，一丛理还乱的思绪。

我好久没怎么读小说，也不甚了解小说界风云雷电，哪能为金屏同志处女集写序呢！忐忑不安，忐忑不安。

我和金屏相识近十年。说来是未识人先识诗。他那篇写彭大将军的长歌行，以娴熟的技巧和真诚的情感，强烈地吸引了我。而后，我们就在同一屋顶下工作，参予《鸭绿江》的编辑，又参予《当代诗歌》的草创，共尝过一些难免的人际酸甜。他殷殷嘱我写两个页码的话，我无力辞谢。

金屏首次艺术觉醒是早的。远在中学时代，他就迷上了文学，并且动笔写作，并且能在《解放军文艺》上发表短篇小说。而后进了北京大学，诂料“二十四年辍笔，一字没写”。为什么？他没说，是提起来心痛。我也不想在这里挑破。待到生活复苏了，他才又摇起了笔。短短五年时间里，他发表了三十余篇短篇小说、几部中篇小说、还有诗，还有散文，还有评论，不乏得到誉扬者。然而，这时，他已是两

鬓飘霜的人了！他这棵文学之树是该早早挂满果实的。可是没有！有什么办法呢！他和同代许多作家一样，经历了一次又一次人生的地震、雪崩、泥石流。

他是很有创作才能的。没才能，拿不动三寸笔。

他是相当勤奋的。不勤奋，八小时之余尽可享受天伦乐趣。

他是有自己艺术追求的。

现在文坛，诗族旌旗如林，锣鼓齐鸣，小说族也不让份。据说，论流派，有社会问题派、地域文化派、感觉意象派、怪味小说派、市井画卷派、乡土文学派、非逻辑派、纯艺术派、免不了还会有些混血儿。论创作方法，有现实主义、浪漫主义、象征主义、荒诞主义、唯美主义，也免不了有些混血儿。论对文学功能的看法，有主张干预生活，触及时弊的；有主张表现人生，揭示人性丑的；有主张完美人的灵魂的；有主张表现一个民族一块地域文化心理积淀的；有主张超功利的。实际，不只这些。各有各的路向，各有各的招数，各有各的目标，不声不响地，或者有声有响地，进行着一场艺术大赛，蔚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国文坛壮观。我想，由此将会出现一代大师。

金屏属于这么多族里哪一族呢？

他说：“饱尝过种种辛辣酸甜之后，我很想描绘一下那深得命运真味者的生相和情绪，抒发些个人的悲欢喜怒，昭示点世态人情。”“我在透视精神世界，发掘优秀品质的同时，也没敢忘记贬斥惰性和奴性的心态。”

的确，他写的是他熟悉的生活区，那里有他的亲朋好友，有他流下的汗、泪；有他的心理积淀；有他一个念头就

能展示的浮世绘。这一切结晶在他的作品里，便形成艺术魅力的生活基。所谓生活，主要是人际关系和在这种关系中人们的种种感觉、感情的体验和思索。文学，无非是作家以艺术语言对这种种体验和思索的表现。艺术魅力的辐射，就在于作家表现出来的东西能够骚动欣赏者的心灵唤起想象，诱发回忆，产生迴应。

是的，金屏在创作过程中对第一自然和第二自然都是作了精神分析和道德分析的。他是用自己的真善美观去分析的，用一个作家应有的良心去分析的。讴歌美的人性，鞭斥丑的人性，美人所美，丑人所丑。生活里，人对人有态度差，在作品里，难道能排除吗？

他的小说，读来，有时心酸，有时眼热，有时禁不住会心地笑，有时抑制不了击案。

那么，他的小说属于哪个圈儿里呢？请读者归档。

其实，一个作家的创作，不论是作家自己或者是由评论家、读者对创作方法或流派的归档，对于一个作家都无所谓。在圈里怎么样，不在圈里又怎么样？在这个圈里怎么样，在那个圈里又怎么样？你写你的，我写我的。各有各的探索、追求，各有各的欣赏群。横竖台上电闪雷鸣，台下冷清孤寂，总不是愉快的事情。

就金屏说，人生的黄金年代无可奈何地过去了，而艺术的黄金年代正在峰期。虽然金屏同志现在承担着辽宁文学院的重任，在创作上，他会夜以继日，珍惜分秒。一个行将半百的作家，心理上会有一种无法排遣的紧迫感。休谟于《人性论》里说：“勤劳、坚持、忍耐、积极、警惕、努力、恒心，以及其他一些容易想得到的同类的德，其所以被人认为

是有价值的，也只是因为它们对于生活行为是有利的。”我想，紧迫感会转化为这些“德”的，转化为作品的。端文学这个碗，就得有作品，有一峰高过一峰的作品。

我期待读到金屏第二、第三……个集子。

会的，会的，我相信。

1986. 12. 20沈阳

目 录

人生真味的体验·····阿 红	1
——序金屏同志中短篇集	
只那么轻轻一吻·····	1
门镜·····	17
不能传家的家珍·····	23
奶奶啊，奶奶·····	32
“君子报仇”·····	55
信·····	66
“精神贵族”·····	83
胜利者的失败·····	102
节日焰火·····	121
——献给妻的一支歌	
“编辑夫人”（中篇）·····	132
后记·····	224

只那么轻轻一吻

阳春三月，我应约到H城参加文学创作笔会。在那有天堂之称的城市，有以古代美女命名的鉴湖，柳堤闻莺，荷塘月色，有千里飞来巨石之峰，有无数美妙的神话传说和名胜古迹。我很想利用这个机会，观光一下锦绣河山，饱览一下旖旎风光，目睹些真实的景物，以便作为向别人说道的资本。谁知相逢无缘，下车伊始就患了眼疾，胀，疼，流泪，畏光，无心去揽胜，只好先到医院诊治。

眼科的年轻女大夫给我例检之后，用舒缓的声音说：

“血压高些，眼压也高，眼底血管有硬化的趋势，容易发展成青光眼……”

我目瞪口呆，说不出话来。眼睛是我的命，我的事业，我的一切呀！我了解那疾病，它使病人把生活中的一切都看成彩虹，深知其后果是永恒的黑暗……

女大夫安慰我说：

“不用害怕，只是刚刚有些征兆，我们主任一定会给你治好的……”

“请告诉我，你们的主任尊姓大名？”我想通过本城文学界朋友向这权威说说情，快些给我治好。

“姓高，叫高梦婕。”

“高梦婕？男的，还是女的？”我惊问，忘记了是在医院，对方是文静的女同志。

“上海医学院毕业的女才子，你们认识？”

啊……

……二十年前的夏天，小小的平原县城汽车站候车室里，旅客们拥挤在售票窗口，争抢着购买西去的车票。公告牌上写着：“离此四十里处新桥村头的大桥被突然暴涨的河水淹没，此线暂时停止运行。”西行的路都切断了。后来，听说新桥村有渡船，几名旅客代表同汽车站站长谈判了半小时，他开恩答应出一台车开到新桥村。

买票的人很多，我抢到了靠近窗口的有利位置。

“鲁仲义同学，请替我买一张！”人群外，站着一位姑娘，她高举着一只捏着钱的手，呼喊着我的名字。

她是谁呢？我蹙了一下眉。

“我也去X县！”她隔着攒动的人头说，“咱们是德州一中的同学，我叫高梦婕。”

票买来了。高梦婕笑呵呵地迎过来。这时我才看清楚：她一米六五左右的个子，窈窕身材；瓜子脸庞，白里透黑；眼珠微微有点发蓝，双眼皮，长睫毛，高鼻梁；头发自然弯曲，两条辫子分别搭在前胸，好象维吾尔族少女；看穿着，白衬衫，蓝裤子，黑布底鞋，又象一名乡村女教师；胸前挂了一枚“上海医学院”的校徽。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咱们中学有几人能在中学时代发表小说？能考上北大中文系？”两句话清楚地回答了我的问题。她很聪颖，思维和表达能力都不错。以前我可没注意过这位同学、老乡。

四十里泥泞颠簸路，汽车终于晃到了。下车之后，旅客们登上马颊河大堤，不由得目瞪口呆了。

原先只有几丈宽的河水，如今竟涨了起来，注满了河槽，连以前种庄稼的河滩都漫过了。滚滚浊浪吼叫着，翻滚着，漂浮着门窗、家具、树木、人畜尸体，汹涌奔腾，浩浩荡荡向北涌泻而去。所谓的渡船，只是一排用十几根檩木结扎的筏子，摇摇晃晃，随波逐流，一次装十几个人，来去一个多小时。直到第三次来船，我们才挤上去。人多，木筏几乎全吃在水里，高梦婕蹲下身子，拉我也蹲下，而且用劲抓了我一条胳膊，似乎这样才不会掉进河里。

新桥村通往X县方向的公路是平直的，可这里没汽车站，明天有没有车，谁也说不清楚。村里没旅馆，大车店里是通铺土炕，闷热、潮湿，臭气烘烘，蚊子和跳蚤不会少，此时红日正在西沉。

“有什么高招吗？作家同学。”高梦婕拿出点心来让我和她一起吃着，问。

“无可奉告。”我悻悻地回答。

“反正我跟着你，你去哪里我跟到哪里！”她的意思很明白，但话一出口就察觉出来不准确，脸上泛起了一层红霞。

“这——我可没考虑过……”我诡谲地眨着眼睛说。

“你坏！”她轻轻地插了我一拳，“什么时候，还开玩笑？没一点大哥哥的样子。急死人了，快点想办法呀！”

“咱们一同去借宿，我当你的保护人，必要的话，咱们

来个假扮……”我郑重地说，没锦囊妙计，只能采取如此下策。

“这——不好。”她摇了摇头，紧闭着小嘴，皱起眉头沉思了一会儿，说：“咱们结伴，走吧！”

“不怕我欺负你？”我倒真的有些犹豫了。

“你是狼吗？”她好象已经思谋好了，微笑着反问我，“不，你是人类灵魂工程师！”

这位同学太聪明机智，有目的地给我戴高帽，“大哥哥”加“灵魂工程师”。她的眼里闪着信赖的光，我心动了一下，几年来我曾冷落过许多女同学和女读者的热情，是因为有所期待。莫非我期待的就是她？就是这位具有着本体的和本质的美，而又在形式上不刻意雕琢的，过于朴素的女同乡？

我隐隐约约感到了庆幸，上苍给我送来可考虑的“培养对象”，使我们邂逅。虽然有缘，可惜相互并不了解……

踏着轻柔皎洁的月光，浴着凉爽宜人的晚风，我们走在乡间的公路上。一个二十四岁的青年，一位二十岁的妙龄少女，而且知识相当，才貌相埒，说不思虑些心事，是不真实的。

她是一位文静的姑娘，但她却大声说话，不停地讲，装出一副很泼辣的样子。她告诉我，因为看到乡亲们生病的多，而且得不到应有的治疗，才确定考医的。

“在咱们家乡，砂眼特别严重，睫膜炎，角膜炎，泪囊炎，青光眼，白内障，视神经萎缩等病，发病率很高，寒假我做过一次调查。可在他们看来，这些病根本不需要治，死不了人。眼睛是人最重要的器官，只有用科学，用事实证实

眼疾的危害和可治愈性，他们才相信哪！”

她的想法是高尚的，感情是真挚的，可以判断出她的心灵是美的。我们有共同的语言，当初我曾立志学农，学园艺，何尝不是为了家乡的土地连年丰收呢？后来，在语文老师的再三劝说下，才改学文学的，又何尝不是想为乡亲们高唱赞颂的歌呢？

我们谈艺术，谈读过的文学作品。她的理解多半停留在单纯的直观感觉上，这不能强求，她的专业与这些相去甚远啊。

她滔滔不绝地说，朗声地笑，提出各式各样的问题让我回答。她的用意很明确，不让我的思维闲着，怕我生出别的心情。

刷刷刷，我们的脚步声在蝓蝓声中传响。空气里充满了露水初降的清新气味，远处的村子里闪烁着灯光。

我佩服她的眼力和心计，能准确地断定我是可信赖的人，不畏惧可能出现的危险，又不放松警惕性。勇敢加机智，一定是生活中的强者，在相逢八小时之后，她给我留下的印象是十分强烈的。说心里话，我已经暗暗爱上她了。

“这是一见钟情吗？”不，我通过一连串的细节，多方面地了解了她，而不是、或不完全是感情支配着我明确这个问题。

感情在向理智挑战，在强迫我利用这千载难逢的机会。应该向她说点什么，我还没谈过恋爱，缺乏这方面的感受。神秘，神秘的后边是什么呢？

走着走着，她落在后面了。我担心她拉开距离，便停住脚步回头去看她。她机械地迈动着脚步，竟一下子扑进了我

的怀里。

啊，她睡着了，她太疲倦了，已经坐过一天一夜的火车的她，实在有些吃不消。

她清醒过来，说声对不起，看看夜光表，才十点多钟，而路程还没走完三分之一。

月上中天。一路上多亏它陪伴着我们，使我们躲过了积着泥水的坑坑洼洼。这回她走在前面，有时睡意朦胧注意不到那些“陷阱”。在紧急时刻，我必须抢上前去，拉她一把。在跨过一条很大的水沟时，是我拉着她的手一同蹦过去的。每逢我“拯救”她一次，她就对我送来感激的目光——看不清，但感觉真切。

我想，在此种极特殊的环境下，在这夜深人静的旷野里，在这轻柔的月光下，在这温馨的微风中，假如我，一下子将她抱住，假如我，在靠近的瞬间，猝不及防地亲吻她一下，她又会会怎么样呢？就是拒绝，挣扎，已造成具体事实，再赔礼道歉，说明我实在太冲动了，难道她会深责我吗？我狠狠地咬住了嘴唇，我痛恨自己这卑怯的念头，认为产生这些想法就是犯罪。

忽然，她踉踉跄跄朝公路边走去，再有几步就是栽种着柳树的路沟边沿了。莫非她又睡着了，在梦游？我急忙跑上去拦住她。

她推开我的手，径直来到柳树下，说：“休息一会吧！”说着将不大的手提包放在地上，一屁股坐下去，身子和头靠在树身上，待我坐下来的时候，她已经响起了微弱的鼾声，她实在坚持不住了。她在我身边稳稳睡去，绝对相信我，我有些受宠若惊，因而，更不能轻举妄动。她的头渐渐

地歪下来，慢慢地垂在我的肩头上。我真想亲吻她一下，神不知鬼不觉的，但想到少女的警惕性永远是高的，除非在最可信的亲人面前，轻易不敢放松。我怎能把她惊醒，她太累了……

远处村庄的鸡啼，惊醒了我的美梦。呵，原来我这尊守护神并未尽到职责，竟也睡着了。当我醒来时，听见她说：

“咱们赶路吧，回到家再休息。”

原来她早已醒来，大概是见我睡熟而没呼唤我，要我睡稳些，才没挪开我靠在她腿边的头颅。我摸摸脸，脸有些潮湿，是不是在我睡梦中她曾经偷偷吻过我的脸颊呢？

“看我，象死狗……”我带着歉意故意这样说。

“快点赶路吧！”她不让我说下去。

走，我们披着玫瑰色的朝霞，趟着路边青草上的露珠。追逐着旭日给我们投下的影子。中午，我们终于走到了 X 城。她家住城厢北街，我家在城西乡下。十字街上，我们停住了脚步，分别的时刻到了。

我当然有些恋恋不舍。二十多小时的结伴同行，和衷共济，二十多小时的思想交流，相互信赖，我们产生了感情。我已经深深地爱上了她，好象有了心照不宣的约定。看得出，她也喜欢我，毫不掩饰自己的感情。

“请到我家去吧，吃顿饭，休息休息再走！”她紧紧地拉着我手，真挚地说，“我爹喜欢有学问有毅力的青年人。”

她父亲是我县有名的医生，如今才知道他们是父女。我相信高医生不会讨厌我的，但不想在这种时候去做不速之客。我要给她的家庭留一个良好的第一印象，不能带有半点

轻狂的痕迹，于是推辞了。

“改日一定登门拜访！”

“那，也好。再见，我等着你来！”

梦婕说着双脚并拢，深深地向我鞠了一躬。“谢谢你，大哥！你是天底下最好的人，我没认错，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你！”

我茫然不知所措了，假如不是在光天化日下的十字街头，我一定拥抱她，亲吻她——我的亲爱的梦婕！眼下，我只能紧紧握着她的手，抖着，抖着……

她离去了，慢慢地，轻轻地，侧着身，还不时地回过头来冲我微笑。

我因有事，迟迟没有进城。不料她倒先到我们村来了，有一天下午，带着她小弟，拎着糕点。

母亲喜出望外，端来了一盘又一盘洗过的瓜果，还要为她做饭。她说什么也不让做，拉了母亲的手，甜蜜地喊着大娘说话。

乡邻们议论纷纷，都认为她是我的对象。前来看热闹的，没话找话说的，一个接着一个，直到临走，我没有机会同她个别谈谈。送出村时，碍着她小弟的面，有些话也难于启齿。

五天后，我去回访，梦婕热情地接待了我。她的父亲对我表示欢迎和感谢，说是拜读过我的作品，夸我是小县城难得出现的秀才。她的母亲端上几盘炒菜和牛肉煮饺，说：“随便吃点吧，别客气，我们回民的牛羊肉供应不多……”

“回民？”我的脑袋突然挨了一闷棍，立刻胀大起来，“怎么是回民呢？不应该是回民啊……”我强迫着自己冷

静，才没有大声疾呼出来。看看她父亲，高高的鼻子，红通通的脸，胡须浓密，波斯人似的。她母亲高大的身躯，有些象欧洲人。她小弟，头发微黄而弯曲……我以前竟没想到这……唉，一切都是梦！

“啊……”我站起来说，“请原谅！”

“不怕的，不怕的！”她的父亲说，“我有很多朋友都是汉族，经常在这里用饭，这套家具是专门预备的。”他指了指碗筷，“再说，我们并不那么教门儿，只是有些习惯……”

这顿难得的牛肉水饺，我吃得不多，也不香，一边咀嚼一边自问：“她为什么是回民呢？”

我告辞的时候，她送我到门外，并相约以后经常联系。我倒愿意从此不再相见，仅留下个美妙的回忆，也许更好些。

开学不久，高梦婕给我写来了一封热情的信，我展读时，眼前交替放映着两组电影：皎洁的月光，静谧的乡村夜晚，阿拉木罕的影身……这是我终生难忘的那个月夜；狂风怒吼的严冬，一群赤着臂膀、带着白帽的回族青年，暴怒得象狮子一样在吼——他们聚集在一家汉人的门前，呼喊着一个姐妹的名字，要她不要嫁给汉人，声称要严厉惩罚她和他……这是我十几岁那年进城赶集亲眼见到的往事。

我尊重兄弟民族的风俗、习惯，我偷偷地爱着我不同民族的小妹妹。这爱只能永远埋藏在心灵深处，那富有诗意的月夜，将是我此生此世最美好的回忆……于是，我冷静地、公式化地复了她的信，用的是亲兄长一般的口吻。直到我毕业，我们就这样三两个月交换着一封报告学习和生活情况的